

臺北市孔廟管理委員會

預算總說明

3-2-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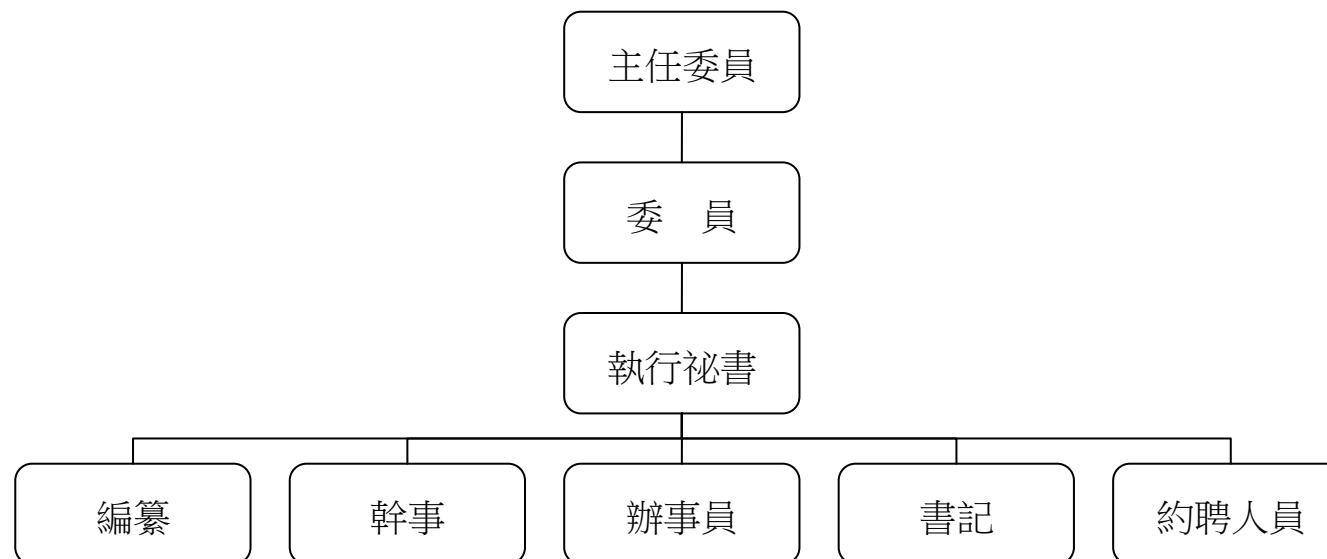
中華民國 103 年度

一、現行法定職掌及組織系統圖：

(一)機關主要職掌：掌理孔、孟、儒家學說之宣揚、古蹟、財產之保管維護、籌辦祭典及奉祀諸聖賢之事蹟、遺物蒐集、整理、陳列以及學說之編譯事項。

(二)內部分層業務：本會置主任委員 1人，由民政局局長兼任，委員若干人由主任委員就有關機關人員暨專家學者、社會熱心人士，遴請市長聘兼之，均為無給職，委員任期三年，連聘得連任，並置執行秘書 1人、編纂 1人、幹事 2人、辦事員 1人、書記 1人、約聘 4人、技工 3人、工友 2人，共計 15人。

(三)組織系統圖：



臺北市孔廟管理委員會

預 算 總 說 明

中華民國 103 年度

二、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：

(一) 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概況：前年度歲出預算共20,580,083元，於決算時一般行政8,356,957元，祭典及孔廟簡介15,279,255元，建築及設備98,000元，各項業務均按預定工作計畫如期順利完成。

(二) 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：截至102年6月底止，各項計畫之分配數與累計執行情形如下：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工作計畫	累計分配數	累計執行數	未執行數	執行百分比
合計	21,045,480	13,848,817	7,196,663	65.80%
行政管理	5,550,000	5,109,194	440,806	92.06%
祭典工作	2,350,000	1,883,344	466,656	80.14%
孔廟簡介	10,541,480	6,319,429	4,222,051	59.95%
營建工程	1,500,000	0	1,500,000	0.00%
其他設備	1,104,000	536,850	567,150	48.63%

三、本年度施政(業務及工作)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：

(一) 本年度計畫重點及預期績效：

1. 孔子及諸聖先賢之事蹟、遺物蒐集編印等事項。
2. 展示孔孟典籍文物及禮樂俯實物，放映祭典實況影片，宣揚中華文化。
3. 舉理大成至聖先師 2564 年誕辰釋奠典禮暨 103 年春季祭典及祭祀諸聖賢。
4. 接待中外貴賓、僑團參觀孔廟文物設施，宣揚中華文化。
5. 加強維護管理孔廟及美化環境、設施、庭園。
6. 辦理 2014 臺北孔廟文化季系列活動，結合大龍峒在地文化發揮文化觀光產值功能。

臺北市孔廟管理委員會
預算總說明

3-2-3

中華民國 103 年度

- 7.為使新建完成之明倫堂 4D 劇院暨六藝體驗展間營運順利，強化行銷及維護管理，期有效執行市府政策及孔廟歷史城區觀光推展。
- 8.辦理公廁無障礙改善工程，提供民眾舒適便利之環境。

(二) 本年度預算提要：

歲入部分編列339,600元，係場地設施使用費。

歲出部分編列32,813,350元，計分：

- 1.一般行政 9,274,278 元，包括人事費 5,470,960 元，業務費 3,803,318 元。
- 2.祭典及孔廟簡介 23,366,572 元，包括人事費 4,745,329 元，業務費 18,621,243 元。
- 3.建築及設備 172,500 元，包括營建工程 95,000 元，其他設備 77,500 元。